

田家庵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务办秘〔2023〕1 号）要求要求，由田家庵区审计局编制。

全文包括：2022 年度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项内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田家庵区审计局信息公开网站（<https://www.tja.gov.cn/public/column/118323205?type=4&action=list>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田区审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，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决策部署，过去的

一年里，在区信息中心的指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把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政治文明的重要任务来抓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效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我局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。全面推进“五公开”。及时更新发布机构设置信息，发布机构领导相关信息 19 条；主动公开规划计划、统计信息共 2 条；主动公开财务预决算、财政专项资金和“三公”经费信息 12 条；主动公开招标采购信息 4 条；主动公开应急管理信息 5 条；主动公开审计公开信息 12 条；回应关切 12 次；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12 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完善“线上线下”信息公开申请方式和申请渠道，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次。全年无信息公开举报、复议和诉讼等情形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以制度化建设提升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加强信息源头管理，建立政府信息编辑审核发布管理机制，在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等属性，凡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，自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

公开，不断做优公开信息存量，扩大信息发布增量，全年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178 条次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按要求做好网站的整合、迁移，设计、更新等工作，全面优化网站栏目的开设及内容。对标《省直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目录规范（2019 年版）》，建立信息公开目录，建立一级目录 24 个，并在相应的目录下面增添了相应的公开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年来，我局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分别对照 2022 年市政府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盘点定期开展自查评估，认真查缺补漏。保证政务公开网站信息及时完整的更新，并对不足之处进行及时修正，对测评结果及时作出相应的更改。我局在 2022 年未产生社会评议的相关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2022年我局公开信息质量还需加强、数量有待增加、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还需拓宽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批制度，把好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关；二是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制度，把好政府信息公开数量关；三是加强对信息联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把好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）号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